

证券代码：688131

证券简称：皓元医药

公告编号：2025-097

转债代码：118051

转债简称：皓元转债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527,660 股。占归属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25%。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527,660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5 年 8 月 6 日。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于 2025 年 7 月 31 日完成归属登记手续，已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 2023 年 6 月 26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 2023 年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3 年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2）2023 年 6 月 27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袁彬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 2023 年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3 年 6 月 27 日至 2023 年 7 月 6 日，公司对 2023 年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时限内，未收到任何人对 2023 年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3 年 7 月 8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3-067）。

（4）2023 年 7 月 13 日，公司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70）。

（5）2023 年 7 月 13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6）2023年7月2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公司于2023年7月25日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

（7）2024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议案》，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8）2024年9月9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解除限售/归属条件成就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解除限售/归属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律师事务所、独立财务顾问分别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和报告。公司于2024年9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9）2024年10月8日，公司完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登记手续，公司于2024年10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10）2024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11) 2025年2月1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本次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25年2月21日，上市股数为119,000股。

(12) 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13) 2025年7月18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解除限售/归属条件成就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并对本次解除限售/归属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律师事务所、独立财务顾问分别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和报告。公司于2025年7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 序号 | 姓名 | 国籍 | 职务 |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后)(万股) | 第二期实际归属数量 (万股) |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 (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后)的比例 |
|---------------------------|-----|----|--------|------------------------------------|-------------------|---|
|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 | | | | | |
| 1 | 徐影 | 中国 | 职工代表董事 | 1.8900 | 0.9450 | 50.00% |
| 2 | 周治国 | 中国 | 核心技术人员 | 2.5760 | 1.2880 | 50.00% |
| 3 | 梅魁 | 中国 | 核心技术人员 | 2.5060 | 1.2530 | 50.00% |
| 小计 | | | | 6.9720 | 3.4860 | 50.00% |
| 二、其他激励对象 | | | | | | |
| 中层管理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 | | | | 98.5600 | 49.2800 | 50.00% |

| | | | |
|------------|-----------------|----------------|---------------|
| 人员（共 94 人） | | | |
| 合计 | 105.5320 | 52.7660 | 50.00% |

注：1、上表中限制性股票数量系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调整的数量；

2、上表激励对象中已剔除离职人员 6 人；

3、上述激励对象包括 2 名外籍激励对象，其姓名及国籍如下：

| 姓名 | 国籍 | 姓名 | 国籍 |
|------------------------------|----|-------------|----|
| BOGGAVARAPU KOTESHWAR RAO | 印度 | ZHINONG GAO | 美国 |

4、在本次归属登记过程中，有 1 名外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暂缓归属，后续公司将择机为其办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登记事宜，上表数据系剔除其份额进行统计。因此本次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实际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97 人，本次实际可归属股票为 52.7660 万股。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三）本次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人数为 97 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5 年 8 月 6 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527,660 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相关限售和转让限制规定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4、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不含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 | 变动前 | 本次变动 | 变动后 |
|------|-------------|---------|-------------|
| 股本总数 | 211,571,033 | 527,660 | 212,098,693 |

注：因可转债转股等因素影响，本次归属前的公司股本总数为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的总股本（包含可转债转股数）。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211,571,033 股增加至 212,098,693 股；本次股份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并未发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出具了《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5]200Z0118 号），对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5 年 7 月 23 日止，公司实际已收到 97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11,904,009.60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527,66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11,376,349.60 元。

2025 年 7 月 31 日，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5 年 1-3 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2,384,400.02 元，公司 2025 年 1-3 月基本每股收益为 0.30 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 212,098,693 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 2025 年 1-3 月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27,660 股，约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25%，不会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 日